

# 禄丰县财政局文件

禄财农〔2019〕84号

## 禄丰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度地方政府 债券贴息补助资金的通知

禄丰县易地扶贫搬迁指挥部：

根据《楚雄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度地方政府债券贴息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楚财农〔2019〕116 号），现将 2019 年度易地扶贫搬迁地方政府债券中央贴息补助资金 340.02 万元下达给你们，此款列入 2019 年“1100231·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”科目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“2130507·扶贫贷款奖补和贴息”科目；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“50299·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”；部门经济分类科目“30299·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”。请你们严格按照《云南省财政厅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》（云财农〔2017〕213 号），以及《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国务院扶

贫自然资源部人民银行关于调整规划易地扶贫搬迁融资方式的通知》(财农〔2018〕46号)等文件要求,做好相关贴息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工作。

一、资金用途。贴息补助资金主要对2017年7月14日后由省级转贷各地的易地扶贫搬迁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支付的补助。补助资金如有结余,可在搬迁贫困群众后续扶持资金有保障的前提下,统筹用于其他脱贫攻坚项目。

二、加强管理。做到账目清楚,每笔地方政府债券和贴息补助可复核、可追溯,同时将贴息补助资金使用情况于2019年12月前上报县财政局。



---

抄送:县扶贫办。

---

禄丰县财政局办公室

---

2019年7月17日印发